

马太福音系列讲道 124

## 他的血归到我们身上

马太福音 27 章 15~26 节

维保罗牧师 2008 年 9 月 14 日

翻译：甘晓春 2025 年 9 月 18 日

今天我们要读的经文在马太福音 27 章 15~26 节，现在我们来读神的话：

“巡抚有一个常例，每逢这节期，随众人所要的，释放一个囚犯给他们。当时，有一个出名的囚犯叫巴拉巴。众人聚集的时候，彼拉多就对他们说，你们要我释放哪一个给你们？是巴拉巴呢？是称为基督的耶稣呢？巡抚原知道，他们是因为嫉妒才把他解了来。正坐堂的时候，他的夫人打发人来说，这义人的事，你一点不可管。因为我今天在梦中，为他受了许多的苦。祭司长和长老，挑唆众人，求释放巴拉巴，除灭耶稣。巡抚对众人说，这两个人，你们要我释放哪一个给你们呢？他们说，巴拉巴。彼拉多说，这样，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我怎么办他呢？他们都说，把他钉十字架。巡抚说，为什么呢？他作了什么恶事呢？他们便极力地喊着说，把他钉十字架。彼拉多见说也无济于事，反要生乱，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众人都回答说，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于是彼拉多释放巴拉巴给他们，把耶稣鞭打了，交给人钉十字架。”

以上是神的话语。我们一同祷告：

天父啊，求你藉着圣灵，帮助我们明白马太为何在圣经中记下巴拉巴的故事。愿我们因着默想得着造就。赐我们智慧，使我们真正认识耶稣为我们所成就的事。愿这话语在我们心里活泼有功效，使我们不仅明白，而且真心相信，并在生活中行出与你话语相称的样式。奉基督的名祷告，阿们。

在使徒行传第3章，我们读到彼得和约翰的事迹。这是发生在耶稣受难、复活、升天之后。他们上圣殿时，遇到一个从出生就瘸腿的人。圣经说那人已经四十多岁了，每天有人把他抬到殿门口讨饭。那天，他看见彼得和约翰进殿，就向他们求施舍。彼得定睛看他说：“看我们！”那人就留意看他们，以为能得到一些钱财。但彼得却对他说：“金银我都没有，只把我所有的给你。我奉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叫你起来行走！”那人立刻站起来，走进圣殿，又走又跳，赞美神。

这人并不是凭着自己的信心得医治的，圣经没有说他有信心。只是神的能力临到他，使他能行走。众人看见都惊奇，因为他们常常见到这人坐在殿门口讨饭。彼得就向他们解释：这不是靠我们自己的能力，而是亚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所行的大能，是祂荣耀了祂的仆人耶稣，使这人得了医治。

接着，彼得提醒他们，他们曾在彼拉多面前弃绝耶稣，反而选择释放一个杀人犯。这个耶稣，正是他们钉十字架的那一位。

结果，彼得和约翰被抓了。大祭司、文士、长老，包括亚那和该

亚法，都在那里主持审问。这些人当初就参与了耶稣不公正的审判，如今仍掌权。他们不是因为瘸子得医治而赞美神，反而恐吓彼得和约翰，要他们闭口不言。

但彼得和约翰回答说：“听从你们，不听从神，这在神面前不合理不合理，你们自己酌量吧。”（使徒行传4章19节）这是我在圣经中最喜爱的经文之一。最后，他们因怕群众，只能威胁一番就把二人释放了。

之后，彼得和约翰回到同伴那里，大家同心祷告。圣经说他们一心一意举声向神祈求。他们在祷告中只提出一个请求，就是求神赐下胆量，使他们在一切威胁中仍然能放胆传讲福音，继续宣讲耶稣所托付的真道。

我们不要把彼得和约翰想象成超人。他们也是血肉之躯，也有恐惧和软弱。他们亲眼看见这些领袖如何残酷地对待耶稣，现在同样的威胁临到他们，他们怎能不害怕？然而，他们知道力量的源头在于神，所以在祷告中，他们先承认神的权能与属性，然后才提出请求。

他们在祷告时并不是一开始就提出请求，而是先颂赞神的属性。他们祷告的对象，是那位创造天地、海洋和其中万物的主。他们在祷告中承认：“主啊，你是那创造天地、海和其中万物的主。”他们也祷告那位早已在圣经中预言君王要聚集起来敌挡主和祂的基督的神。主啊，你创造天地万物，你也在经文中预言这些人要起来敌挡你和耶稣。

但不仅仅是预言，他们更祷告那位早已预定这些事必然成就的神。

这里的“预定”在希腊文中就是“预先决定”。经文这样写道：“希律和本丢彼拉多，外邦人和以色列民，果然在这城里聚集，要攻打你所膏的圣仆耶稣，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预定必有的事。”（使徒行传4章27~28节）

所以，我们今天所看的经文，要从彼得和约翰的眼光来理解。他们在事后明白，这一切事件是由那位创造天地、海洋和其中万物的神所安排的。祂不仅预言了这些事，更预定它们必然发生，甚至包括希律、彼拉多、以色列人和外邦人的行为。

这正是我们的安慰。在面对敌人时，无论逼迫、毁谤、疾病、挫折、灰心，或任何打击临到我们，我们都能得着力量。因为我们知道，天上的父掌管一切发生的事。正如使徒保罗所说：神随己意行作万事。（以弗所书1章11节）

这带来何等的安全感。想到我的孩子们还年幼时，他们只要看到父亲在场，就觉得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没问题。即使他们看起来有些疑惑，他们只要望向我，我一句“没关系，很正常”，就能让他们安心。他们相信父亲掌管局面。弟兄姊妹，我们对天父也当如此信靠，即使境遇看似艰难，祂仍是掌权的。

所以，我们要把这段经文当作一个功课来看：神对万事都有绝对的掌管。人类所行最邪恶的事，同时却是神所成就最伟大的事。正是同一件事。哪怕是出于罪人之手的恶行，最终仍是神按着祂公义、圣洁、荣耀的旨意所预定的。

我们也要效法耶稣，正如彼得后来写道：“你们蒙召原是为此；

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他被骂不还口，受害不说威吓的话，只将自己交托那按公义审判人的主。”（彼得前书2章21～23节）

弟兄姊妹，我们在试炼与诱惑中，尤其在想要反击的诱惑面前，真正能持守内心平安的秘诀，就是知道天父按公义掌权。我们的平安在于确信：父掌管一切，并且祂必按公义审判。还有什么比这更能带给我们心灵安稳的呢？

现在，让我们更仔细地来看这段经文记录的事件。你们可曾想过，把释放囚犯当作节日的习俗，这本身就显示了司法制度已经堕落到何等荒谬的地步？我们会在圣诞节时说：“今天是圣诞节，让我们把一个谋杀犯放出来庆祝吧”？听起来多么荒唐！可是在当时，就是这样的情形。

法官的职责是审判，他没有权柄随意赦免该受刑罚的人。若法官心情好，坐在审判席上就随意释放罪犯，那是极大的不义。圣经对定罪的要求极为严格，需要足够的见证，免得无辜的人被判死刑。但一旦罪名确立，就不可以因为心血来潮或节日喜乐而释放罪犯。

巴拉巴的罪由谁来承担？谁为他的自由付了代价？不是他自己，也不是别人替他赎罪，而是毫无公义地被放走了。如果我们不尊重公义，就必定无法明白十字架的真义。因为神能够赦免罪人，是因祂的公义在基督的十字架上得到了完全满足。约翰一书1章9节说：“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神并不是像彼拉

多一样说：“今天是节日，就放过吧。”祂能赦免我们，是因为有人已经为我们的罪付上代价，就是耶稣基督。若我们失去对公义的认识，就会失去对十字架的感恩。

巴拉巴是个怎样的人？圣经记载，他是一个臭名昭著、叛国杀人的犯人。彼拉多挑选他与耶稣作比较，显然是因为他找不到耶稣的罪。他清楚知道，耶稣是因祭司长和长老的嫉妒才被交来。于是，他挑出一个最恶劣的罪犯巴拉巴，心想：百姓必定选择释放耶稣而不是巴拉巴。这是合乎逻辑的推断。

但出人意料的是，群众竟选择了巴拉巴。其实，从某种意义上说，他们这样选择也是扭曲的“合理”。因为无论巴拉巴再犯罪多少次，他都不会像耶稣那样挑战他们败坏的体制。耶稣对他们的威胁，比巴拉巴大得多。若一个社会要维持罪恶与腐败，最不能容忍的就是耶稣在其中自由地说话。祂的话语比任何武力更具破坏力。

死亡不能拦阻祂，天下万有也不能拦阻祂福音的能力。今天我们仍然在读耶稣的话，而彼拉多的名字，只因圣经中与耶稣相关的记载才得以留下。释放巴拉巴的决定，最终成了又一个见证：耶稣代替罪人受死。那一位从未得罪神、常行神所喜悦的，被留下受鞭打、受钉死；而一个罪大恶极的罪犯，却因此得释放。

我们很难对彼拉多妻子的梦多加评论。她确实因着耶稣做了一个令人不安的梦。这个梦究竟是否具有超自然的性质，如同尼布甲尼撒的梦一样？我们知道，即便不是信徒，也可能会有超自然的梦，只是他们无法明白其含义，需要像但以理这样的人来解梦。或许这是一

般的梦，使人心中感到不安。我们无法确定其性质，只知道她因着耶稣而梦见可怕的异象，并由此得出结论：耶稣是个义人。

所以她劝告丈夫：不要牵连在这义人的事上，我因祂在梦中受了许多苦。我们不知道她是派人传话，还是写了字条，也不知道彼拉多的反应如何。有人推测他可能只是轻轻挥手，表示不予理会。但我们可以确定的是，马太特别记下这一幕，作为又一次见证：耶稣在这场背叛中被显明是无辜的。

彼拉多没有听从妻子的劝告。但或许正因如此，祭司长和长老看见了彼拉多的犹豫，就更加急切地煽动群众，以免他因妻子的警告而退缩。于是我们看见，百姓被说服，跟随祭司长和长老的挑唆而行。

弟兄姊妹，你是否想过“群体心态”的力量？当人们被卷入群众时，往往会失去理智，做出疯狂之事。这种“群众性歇斯底里”有时极为可怕。或许你未必亲身参与过暴乱，但你可能感受过类似的氛围，比如大型演唱会，人被卷入庞大的情绪浪潮，理性被吞没。这就是“群众心理”的力量。

事实上，我们都曾经历过更隐秘的“群众操控”。我自己年轻时也不例外。我曾穿喇叭裤、染彩色衣服、留长发，以为自己是“非主流”。我以为摇滚歌手、喜剧演员才是世上最聪明的人，我和朋友们完全受他们影响。其实，我所谓的“不从众”，恰恰是另一种从众。当一个人一边抗议，一边却在做同样的事，他的抗议就是徒然的。那正是我的写照。

今天的社会亦是如此。许多流行文化表面上是“反叛”，实则是

另一种盲从。从纹身、奇异的发型、下垂的裤子到学术圈的“集体思维”，人心都极易被“群众的声音”所左右。更令人担忧的是，当这种“盲从”被不敬虔的宗教领袖所利用时，后果就极其可怕。

圣经毫不掩饰宗教的败坏。那些祭司和长老，本该按照申命记 17 章 8 节的教导，为百姓作出公义的判断，结果却成为撒但的工具，引导百姓陷入邪恶。他们煽动群众，让他们宁可释放巴拉巴，也不要耶稣。

彼拉多困惑地问：“这样，那称为基督的耶稣，我该怎么办呢？”百姓齐声喊叫：“把他钉十字架！”彼拉多再问：“为什么呢？他做了什么恶事呢？”他们没有理由，只是越喊越凶：“钉他十字架！”

弟兄姊妹，这正揭示了人类堕落本性的可怕力量。当人任凭自己的私欲，甚至如保罗所说“给魔鬼留地步”，那就是撒但可以趁机而入的时刻。圣经中多次记载，神任凭邪恶的人被恶灵搅动。例如，亚比米勒和示剑人之间，神“使恶魔降在他们中间”，他们就彼此背叛（士师记 9 章 23 节）。

这使我们不得不承认：人性败坏若不受约束，便可能发展到魔鬼掌控的地步。犹大正是如此，当撒但进入他心时，耶稣对他说：你所作的快作吧。

弟兄姊妹，我们切不可轻看人类罪性的力量。若人执意弃绝神，神甚至会任凭他们走向堕落的深渊。这正如罗马书 1 章所说：“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

但我们也当记住：即便在这样的黑暗中，神仍然掌权。祭司长、

长老与群众所行的邪恶，最终成就了神的旨意——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完成了对世界的救赎。这是神圣洁、公义、荣耀的旨意。

彼拉多看见局势即将失控，暴乱一触即发，他便取水洗手，象征性地表示自己无辜。这种仪式其实源自犹太律法（申命记 21 章 6~7 节），并非彼拉多的发明。他或许想借此表明自己清白，以求既安抚群众，又减轻自己的责任。

然而，弟兄姊妹，作为神公义的执法者，他推卸责任，并不能为自己开脱。他有权、有责作出公正的判决，却因惧怕人群而退缩。正如保罗在罗马书 14 章 22 节所说：“人在自己以为可行的事上，能不自责，就有福了。”有些译本翻作“人在所允许的事上，若不定自己的罪，就有福了。”换句话说，你若纵容罪恶、任其发生，就是在自我定罪。忽视责任的罪，依然是罪。

箴言 24 章 11 节提醒我们：“人被拉到死地，你要解救。人将被杀，你须拦阻。。”耶稣也提到忽略之罪，祂说：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渴了，你们不给我喝；我在监里，你们没有来看我；我赤身露体，你们不给我穿。这些都是因不作为而得罪神的例子。你不能像彼拉多那样“洗手”，假装无关。神把机会摆在我们面前，我们就有责任回应。

然而，那群人却乐意承担这可怕的责任。他们喊道：“他的血归到我们，和我们的子孙身上！”（马太福音 27 章 25 节）弟兄姊妹，这或许是圣经中最令人恐惧的一句话。

而这话四十年后应验了：耶路撒冷被罗马军队毁灭，圣殿被拆毁，

那一代人亲身经历了“报应的日子”。耶稣早已预言：“叫世上所流义人的血，都归到你们身上。从义人亚伯的血起，直到你们在殿和坛中间所杀的巴拉加的儿子撒迦利亚的血为止。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一切的罪，都要归到这世代了。”（马太福音 23 章 35~36 节）他们自己说出了承担咒诅的话，而神的审判就临到他们。

约翰福音也记载了同样令人战栗的情景：“们喊着说，除掉他，除掉他，钉他在十字架上。彼拉多说，我可以把你们的王钉十字架吗？祭司长回答说，除了该撒，我们没有王。于是彼拉多将耶稣交给他们去钉十字架。”（约翰福音 19 章 15~16 节）他们宁愿接受地上的暴君该撒，也不要天上的父神；他们宁可承受神的审判，也不要神的恩典。这是疯狂的顶点。

弟兄姊妹，你们是否注意到“基督的血在我们身上”这句话，在不同语境下有着截然相反的意义？在这里，它意味着承担杀害无辜者的罪责。但在另一层面，这正是福音的核心。保罗写道：“得赦免其过、遮盖其罪的，这人是有福的；主不算为有罪的，这人是有福的。”（罗马书 4 章 7~8 节）我们靠基督的宝血得以遮盖，罪不再归在我们身上。

因此问题是：基督的血在你身上，是审判，还是赦免？是定罪，还是救恩？耶稣说：“不与我相合的，就是敌我的。”（马太福音 12 章 30 节）你不能置之不理，必须作出回应。

弟兄姊妹，我们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被祂的血定罪呢？还是像保罗所说的：“你们从前远离神的人，如今却在基督耶稣里，靠着

他的血，已经得亲近了。”（以弗所书 2 章 13 节）愿我们都属于后者。

让我们祷告：

在天上的父啊，求你帮助我们珍惜基督的宝血，因为生命在血里，基督流出宝血，使我们得着永远的生命。帮助我们思想清楚，拥抱那善的、公义的、真实的事物。保守我们不被这世代的喧嚣、群众的迷惑所左右，而是常常听见你的声音，认识基督的心意，坚守你话语的信息。你的话语有大能，永远长存。帮助我们忠心托付这恩典，将福音传给他人，并在生活中行事为人与福音相称。

奉耶稣的名祷告，阿们。